

# 2019 年新平县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 一、债务限额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调整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玉财债〔2019〕73 号），核定新平县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0.4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6.7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3.7 亿元）。并报请县人大大批准，批准文件是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 2019 年地方财政决算的决议(新人发〔2020〕16 号)，决议中对 2019 年新平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进行了批准。

## 二、举借情况

2019 年到期置换债券资金 9950 万元（一般债务 5150 万元，专项债务 4800 万元），利用财政预算资金偿还了到期新增专项债券 800 万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6.1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2.53 亿元，专项债务 3.61 亿元。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 年 9 月 8 日